

证券代码：873611

证券简称：吉人高新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吉人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5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麻富忠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、全国股转公司颁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上述制度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吉人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吉人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6 日